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3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所刊發之《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收到增值稅留抵稅額退稅款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  
于麗娜  
公司秘書

中國·洛陽  
2018年8月23日

於本公告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趙剡水先生(董事長)、王二龍先生(副董事長)及吳勇先生；非執行董事李鶴鵬先生、謝東鋼先生、李凱先生及尹東方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敏麗女士、邢敏先生、吳德龍先生及于增彪先生。

\* 僅供識別

##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增值税留抵税额退税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事项简述**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发布《关于 2018 年退还部分行业增值税留抵税额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70 号）（以下简称“《通知》”），决定对部分行业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予以退还。

根据《通知》的要求，经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截至 2018 年 8 月 22 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收到退还的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 29,004.15 万元。

#### **二、对公司的影响**

该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的退还对本公司的损益和资产不产生影响，对本公司现金流产生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4 日